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IRMINGH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 **公佈**

本公佈乃由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因由2011/2012賽季起伯明翰城足球俱樂部(Birmingham City Football Club)由英超降級至英冠，本集團預期須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作出無形資產(「無形資產」)之減值，及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未來年度收益及經營開支將會減少。然而，董事會並不預期會於同期產生重大現金流出淨額。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無形資產(將作出減值)包括商標554,709,000港元、球員註冊293,309,000港元及商譽22,769,000港元。無形資產減值之實際數字現時仍然未知，惟將於估值師及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進行審閱後釐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許浩略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家誠先生、許浩略先生、Steven McManaman先生、李耀東先生、陳順華先生、葉泳倫先生及王寶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偉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鄭健民先生、邱恩明先生及周漢平先生。